

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60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蕭美華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440分機204)
電子信箱：lancy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宜文圖字第11000084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10D003338_110D2002975.PDF、110D003338_110D2002976.odt)

主旨：請協助宣傳文化部「第43次中小學生讀物選介」網路活動，鼓勵學生閱讀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10年9月17日文版字第11030298901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。
- 二、文化部每年辦理「中小學生讀物選介」，由專業評審評選出超過600種推薦書籍，提供師生及家長作為選擇學生讀物之參考，並配合舉辦旨揭活動鼓勵學生閱讀，詳細資訊可至活動官網（<http://book.moc.gov.tw/>）查詢，內容摘述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0年9月22日至10月31日。
 - (二)活動辦法：
 - 1、線上觀看「第43次中小學生讀物選介」評審推薦必讀之精選之星書單及導讀影片，於官網活動頁面及活動FB回答問題，即可參加抽獎。
 - 2、學校教師帶領學生參與活動並簡要提供執行成果，即可同時參加「最愛讀書團體獎」評選。
 - (三)活動獎品：平板電腦、圖書禮券等，總價值逾新臺幣10萬



元。

(四)獎項名額：

- 1、個人獎：以抽獎方式選出，分為「讀之呼吸列車獎」、「精選之星推薦獎」、「FB參加獎」等，名額共計55位。
- 2、團體獎：依各校師生參與人數排序，國小取前10名、國中及高中職各取前5名頒發「最愛讀書團體獎」獎狀及獎品，以茲鼓勵（限有提供執行成果之學校，其中並提供國小2所、國中及高中職各1所之偏遠學校保障名額）。

正本：宜蘭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宜蘭縣各高中(職)、宜蘭縣各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（教育處）、本局文學及圖書資訊科